附件3

**关于“五四”评优线上投票评分标准**

**的说明**

各二级团委（总支部）、直属支部：

关于2017-2018年度“五四”评优表彰线上投票评分标准，现做以下说明：

1. 线上投票由各院系团总支提供相关材料，由校团委统一整理，并于校团委公众号发布推文；
2. 线上投票占“五四”评优总分值5%，以最终票数与该院系团员总人数的比例分为五个评分标准：占比0%-20%，得1分；占比21%-40%，得2分；占比41%-60%，得3分；占比61%-80%，得4分；占比81%-100%，得5分；5分即为上限。

 共青团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委员会

 2018年4月26日